

臺中市立雙十國民中學113學年度體育班招生暨插班轉學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。」

二、招生項目及名額：(體育班一班30人)男女兼收

- (一) 排球：正取 12 人，備 6人(限女生)插班轉學七升八正取3 人
- (二) 田徑：正取 6 人，備取3 人(男、女)插班轉學七升八正取3 人
- (三) 籃球：正取 12 人，備取6 人(男、女)插班轉學七升八正取 3人

※ 備註：招生不足項目由其他項目備取名額優先錄取

三、報考資格：各國小應屆畢業生，或在學國中生，對運動有興趣、具運動發展潛力者。

四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3 年 4 月 03 日 (星期三) 下午 4 時止
(上班日：上午9時至12時，下午1時至4時)。

五、報名手續：報名表、簡章即日起至臺中市立雙十國民中學網頁
(<http://www.ssjh.tc.edu.tw>) 公佈欄自行下載。

- (一) 報名地點：由參加學生或家長親自到本校學務處體育組。
- (二) 填寫報名表、准考證(附件一)、健康聲明切結書(附件二)。
- (三) 繳交最近三個月內二吋之半身脫帽正面相片一式二張(背面書寫報考人之姓名及畢業學校，自行黏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上)。
- (四) 繳交證件：
 - 1.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一份。
 - 2. 限專長競賽獎狀，影印本一份。

(五) 報名費：免費。

六、考試時間：113年 04月13日(星期六)上午8：30前於本校田徑場完成報到。
(術科測驗：上午8：40起，若報名人數過多則增加下午場次舉行。)

七、測驗方式：術科測驗

- (一) 專長項目測驗：70%
 - 1. 排球：個人高手傳球15%、個人低手傳球15%、攻擊20%、發球20%
 - 2. 田徑：徑賽自選項目一項(200公尺、1500公尺)，田賽為壘球擲遠。
徑賽：35% 田賽：35%
 - 3. 籃球：運球上籃35%、定點投籃35%
- (二) 基本體能30%：

1. 立定跳遠10%
2. 60公尺站立式起跑10%
3. 垂直跳10%
4. 12公尺折返跑(60公尺站立式起跑測驗兩備)

八、術科測驗地點：排球：本校體育館 田徑：本校操場 籃球：本校籃球場

體能測驗場地：本校體育館 兩備：本校體育館

九、錄取標準：

- (一) 依術科總成績高低錄取。
- (二) 總成績相同時，以參加對外比賽成績證明文件較優者錄取。
- (三) 總成績未達60分以上不含60分者不予錄取。
- (四) 若正取生有未報到情形，以備取生依序遞補之。

十、放榜日期：經本校體育招生委員會決議後，於113年04月15日（星期一）下班前公佈在本校電子首頁公告。

十一、成績複查：113年04月16日（星期二）上午08：30-12：00，本校學務處辦理。

十二、報到日期：113年04月17-19日共3天（星期三、星期四、星期五）上午8：30至15：00，至本校學務處體育組辦理報到手續，並繳交：

- (一) 准考證。
- (二) 戶口名簿影本(報名已繳交者免)。

※ 正取生若未依時限報到者以棄權論，由備取生依序遞補。

十三、本簡章經本校體育班招生委員會議討論通過，奉報教育局核准後實施。

◎附則：

- (一) 錄取學生僅能就讀本校，未依期限報到者即取消其資格，不得申請保留或異議。
- (二) 體育班學生不願接受訓練或參加比賽者，國民中小學學生非依學區就讀者，應返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就讀。
- (三) 請依其報考之專項，穿著運動服、鞋…等參加各項術科測驗。
- (四) 患有心臟病、氣喘病、癲癇症、聽視力障礙、脊椎畸形發展或運動傷害，或生理機能無法負擔專長訓練活動者，不予受理報名。若於報到時發現有上述病症者，協助返回原學區就讀。★簽立健康聲明切結書（如附件二）

基本體能成績計算表：

一、 六十公尺測驗：受測者採站立式起跑，不得穿釘鞋

男生標準

速度 (秒)	<u>8.20</u>	<u>8.30</u>	<u>8.50</u>	<u>9.10</u>	<u>9.30</u>
得分	10	9	8	7	6
速度 (秒)	<u>9.50</u>	<u>10.10</u>	<u>10.30</u>	<u>10.50</u>	<u>11.10</u>
得分	5	4	3	2	1

女生標準

速度 (秒)	<u>8.50</u>	<u>9.10</u>	<u>9.20</u>	<u>9.40</u>	<u>10.00</u>
得分	10	9	8	7	6
速度 (秒)	<u>10.20</u>	<u>10.40</u>	<u>11.00</u>	<u>11.30</u>	<u>12.00</u>
得分	5	4	3	2	1

二、 立定跳遠測驗：

男生標準

遠度(公分)	<u>240</u>	<u>230</u>	<u>220</u>	<u>210</u>	<u>200</u>
得分	10	9	8	7	6
遠度(公分)	<u>190</u>	<u>180</u>	<u>170</u>	<u>160</u>	<u>150</u>
得分	5	4	3	2	1

女生標準

遠度(公分)	<u>220</u>	<u>210</u>	<u>200</u>	<u>190</u>	<u>180</u>
得分	10	9	8	7	6
遠度(公分)	<u>170</u>	<u>160</u>	<u>150</u>	<u>140</u>	<u>130</u>
得分	5	4	3	2	1

三、垂直跳測驗：

高度（公分）	<u>20</u>	<u>25</u>	<u>30</u>	<u>35</u>	<u>40</u>
得分	1	2	3	4	5
高度（公分）	<u>45</u>	<u>50</u>	<u>55</u>	<u>60</u>	<u>65</u>
得分	6	7	8	9	10

四、12公尺折返跑【兩備】

男生標準

秒數	<u>15" 00</u>	<u>14" 75</u>	<u>14" 50</u>	<u>14" 25</u>	<u>14" 00</u>
分數	1	2	3	4	5
秒數	<u>13" 75</u>	<u>13" 50</u>	<u>13" 25</u>	<u>13" 00</u>	<u>12" 75</u>
分數	6	7	8	9	10

女生標準

秒數	<u>15" 20</u>	<u>15" 05</u>	<u>14" 90</u>	<u>14" 75</u>	<u>14" 60</u>
分數	1	2	3	4	5
秒數	<u>14" 45</u>	<u>14" 30</u>	<u>14" 15</u>	<u>14" 00</u>	<u>13" 85</u>
分數	6	7	8	9	10

附件一 臺中市立雙十國民中學113學年度體育班招生暨插班轉學甄選報名表

編號：_____ (此欄請勿填寫) 體育班 插班生

姓名		生日	年 月 日	性別		身高： cm
						體重： kg
就讀 原校	國小	身分證 字號				請貼二吋 正面半身 脫帽相片
	國中					
	年 班					
監護人 簽名		聯 絡 電 話	(手機)：	報 考 專 長 項 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排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田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籃球	
是否參 加過專 項訓練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沒有		(宅)：			
通訊 地址	□□□□□					

審核人簽章：_____ ✂

臺中市立雙十國民中學113學年度 體育班入學暨插班轉學測驗 准 考 證		
請貼二吋 正面半身 脫帽照片	准考證 號碼：_____	
	姓名：_____	
	專項：_____	
測驗日期：113年04月13日 (星期六) 報到時間：上午08:10起 報到地點：本校田徑場		
時 間	科 目	監考老師
08:10~08:30	報到	
08:40~10:00	基本體能測 驗	
10:00~12:00	專項測驗	

注意事項 一、 考生須於規定時間，攜帶准考證到指定地點報到。 二、 參加 <u>基本體能測驗及運動專項測驗</u> ，考生依分組至各測驗場地，請按現場編定之測驗時程與順序測試，考生請著運動服，超過10分鐘未到考生，視同放棄考試。 三、 考生不得冒名頂替，如有違規取消考試資格。
--

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_____參加臺中市立雙十國民中學113學年度體育班招生暨插班轉學甄選入學，配合體育班之相關規定，並且確定無患有心臟病、氣喘病、癲癇症、聽視力障礙、脊椎畸形發展或運動傷害，或生理機能無法負擔等不適專長運動訓練之情形。倘患有上述不適宜訓練情形時，或無法配合體育班之相關規定，願意依學校之決定，辦理轉班或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謹此

臺中市立雙十國民中學

學生簽名：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

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